

湖北仰帆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 《关于对公司股东增持股份相关事项的问询函》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因公司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，正对有关问题进行核实并回复，特申请公司股票于2017年5月11日起停牌。

2017年5月10日，湖北仰帆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《关于公司股东增持股份相关事项的问询函》（上证公函〔2017〕0542号）（以下简称“《问询函》”）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公司于2017年5月11日披露《关于股东增持股份的提示性公告》，浙江恒顺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恒顺投资）及其一致行动人上海天纪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天纪投资）于2017年4月17日-2017年5月10日之间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公司4.97%，增持后合计持股比例为30%。根据本所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第17.1条等规定，现有如下问题需要你公司作进一步说明和披露：

1、根据公司公告，公司实际控制人蔡守平直接和间接方式合计持有公司股份为21.59%，本次股份转让后，恒顺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比例将远超蔡守平。请公司补充披露目前公司控制权状况，实际控制人是否发生变更，并结合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中的相关规定说明判断依据。

2、根据公司2017年1月11日披露的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，恒顺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报告书中披露，“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的12个月内，没有明确增持上市公司股份的计划。”请公司核实并督促交易对方说明本次增持行为是否违反上述承诺，未来是否存在增持计划；若是，请按照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及本所公告格式指引第九十九号《上市公司股东及董监高

增持股份计划/进展/结果公告》的相关要求，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请你公司于 2017 年 5 月 13 日之前，以书面形式回复我部。

公司将要求相关各方就《问询函》有关问题进行核实并回复，并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7 年 5 月 11 日起停牌，待相关事项核实完成后公司将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复牌。

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，有关信息请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。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湖北仰帆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 年 5 月 11 日